



惠利科技

NEEQ:839083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HuiLi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1、公司在土默特右旗成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 建立以光伏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原料的高附加值硅材料产品技术研发基地和生产示范基地。



2、2017年7月28日, 公司一氧化硅纳米材料制备装置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3、2017年10月10日, 公司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废砂浆/待回收砂浆	指	太阳能晶硅多线切割环节中硅料损耗、刃料磨损、铁屑与切割液等混合而成的、不具切割功能的废料
一次轻液	指	切割液含量较高的废砂浆
40%碳化硅	指	纯度较低的碳化硅，处理回收切割液后残渣形成的新产品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振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康红梅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慧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经济形势波动风险	2008 年的世界金融危机对欧美地区主要发达国家的经济产生了沉重打击，光伏产品最大的消费市场欧洲更是陷入债务危机，我国光伏产业也一度陷入低迷。当国内外经济动荡或增速放缓时，太阳能应用市场规模相应收缩，将减少对晶硅片的需求、影响晶硅切割废砂浆行业，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政策变化风险	由于太阳能具有清洁、用之不竭等特征，各国出台了一系列的支持政策，扶持光伏行业的发展。国内外的光伏产业都具有突出的政策依赖性。光伏产业对国内外产业、贸易等政策的依赖将进一步传导至晶硅切割废砂浆回收业，影响业内废砂浆回收企业的业务开展。
技术替代风险	随着光伏发电成本控制力度加大，太阳能电池制造、硅片切割等环节的技术创新日益为各国所关注。目前，商用薄膜太阳能电池性能逐渐改善，对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替代性增强；金刚石线切割技术开始在单晶硅片切割中应用，替代多线切割工艺成为必然。光伏产业新材料的应用和技术的发展，可能减少对硅片的需求，甚至消除对废砂浆回收处理服务的需求，将会带来业内企业的大幅调整。公司若不能及时更新生产线、进行技术创新，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的风险	2017 年，本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为 69.44%，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或是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执行完现有合同后，无法继续开发更多的大客户，则将影响公司未来

	的经营业绩。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14,166,500.85 元，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5.60%。期末应收账款较大，应收账款降低了公司资金的运转效率。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应收账款所对应的客户主要是与本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不大；虽然该等货款的回收风险较小，而且本公司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以货抵债的风险	2017 年以货抵债收入为 21,834,008.42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比例为 48.87%。以货抵债对应的客户主要是与本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不大；本期以货抵债对应部分的应收账款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大，虽然本公司按照审慎的原则对应收账款余额计提了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期末应收账款较大，应收账款降低了公司资金的运转效率。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HuiLi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惠利科技
证券代码	839083
法定代表人	杨振东
办公地址	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园区海航东路 5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康红梅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2-58101302
传真	022-58101315
电子邮箱	Cwpost@tjhuilikeji.com
公司网址	www.tjhuilikej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园区海航东路 5 号 301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园区海航东路 5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6-03-18
挂牌时间	2016-08-17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422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的回收利用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3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施熙宗
实际控制人	施熙宗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1586433873X	否
注册地址	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园区海航东路 5 号	否
注册资本	13,35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靳九彦、刘尔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业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2018 年 1 月 15 日，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 2、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关于主营业务变更的公告》（编号：2018-005），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由“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的回收利用”变更为“金刚石线及新材料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废硅粉的回收利用”，其中金刚石线及新材料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涉及公司行业发生变动，变动后的行业代码为 C 制造业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9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上述变更，本次主营业务变更系公司基于长期发展考虑进行的主营业务战略调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4,677,405.33	42,657,458.12	4.74%
毛利率%	18.93%	39.5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1,642.07	8,932,727.16	-76.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2,601.45	6,689,023.89	-79.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36%	31.2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8%	23.37%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73	-78.0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794,722.03	50,891,454.23	-21.80%
负债总计	8,879,655.81	15,670,030.08	-43.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15,066.22	35,221,424.15	-12.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2	2.64	-12.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31%	30.7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31%	30.79%	-
流动比率	331%	242%	-
利息保障倍数	13.61	83.9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192.58	-497,626.84	1,010.5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4	2.50	-
存货周转率	8.43	8.5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80%	33.9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74%	-8.12%	-
净利润增长率%	-76.47%	223.6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3,350,000	13,35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48,909.59
其他营业外支出	-2,483.0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46,426.56
所得税影响数	127,385.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19,040.62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专业的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回收处理企业，利用自动化生产线对废砂浆进行搅拌、固液分离、过滤、蒸馏与干燥等处理，公司主要生产回收切割液和 40%碳化硅两类产品。其中，回收切割液应用于太阳能晶硅片切割环节，主要客户涵盖英利集团、巨力新能源、光为等知名光伏企业；40%碳化硅经代理出口韩国，主要应用于钢铁行业。公司拥有专业从事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回收处理的管理与技术团队、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是天津英利指定的唯一废砂浆回收合作伙伴。

目前，公司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1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日益注重改进自身生产线及回收处理技术。公司立足于天津，业务主要辐射华北地区，并积极在河南、内蒙、江苏与江西等光伏产业聚集区拓展客户资源。凭借区位优势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回收切割液和 40%碳化硅，切割液形成了来料加工为主、生产-直销为辅的业务模式。40%碳化硅的生产以切割液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固态废渣为原料，其产能的释放一方面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废砂浆回收利用率，同时有利于公司产品链的延伸与收入渠道的拓展。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太阳能电池组件的以货抵债收入，基于公司的应收账款较多，为了及时回收货款，降低坏账的风险，公司采取以货抵债方式购入适销电池组件出售来回收货款。

目前，在光伏市场上，金刚线切割工艺已成为光伏产业硅片切割的主流，为适应市场的需求，使公司得以持续发展，公司已经投入资金对金刚线切割产生的硅粉进行研究，并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由于光伏市场切割工艺的革新，为了适应这种变化，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由“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的回收利用”变更为“金刚石线及新材料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废硅粉的回收利用”，未来，公司将缩减废砂浆处理业务，主要从事生产金刚线和金刚线切割产生的废硅粉的回收再利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生产金刚线的设备已调试完成，近期将投入生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未导致商业模式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生了变化：公司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转变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行业。近年来，

光伏企业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都在进行技术变革，在硅片切割环节采用金刚线切割工艺逐步成为主流。17年下半年开始至年底，实力雄厚的一部分光伏企业均已调整工艺，开始采用金刚线切割。另在行业转变的过程中本期主营业务并未立即发生变化，预计18年新的主营业务板块将发力成熟。

二、公司关键资源发生了变化：公司关键资源原料由废砂浆向硅粉进行转变。随着金刚线切割技术的普及，废砂浆回收处理业务的规模将逐渐缩小直至消失，硅粉、损耗硅料回收处理服务的市场要求将逐渐增加，金刚线的需求也将逐渐增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1、主要经营业绩：2017年，公司营业收入为4,467.74万元，同比增长4.74%；净利润为210.16万元，同比降低76.47%；本期期末每股收益为0.16元。公司全年销售较上年同期有一定比例的增长，盈利较上年同期大幅度降低，主要原因是（1）公司采用以货抵债方式购进了一批组件，组件的销售形成亏损所致收入增加利润降低。（2）公司部分下游客户上了在线回收系统，加工切割液的原料废砂浆减少，油泥增多，油泥加工处理难度高于废砂浆，成本升高导致利润降低。

2、公司运营管理：

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继续不断开拓新的市场。2017年以来，公司与天津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客户继续密切合作，并注重新客户的开发，与保定爱迪新能源、阳光硅峰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在内部管理方面，在行业发展背景下，在内部管控的促进下，进一步梳理了公司的业务流程，加强了关键业务环节的管控，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结构，在坚持法人治理结构的基础上，加强了公司整体运营管控能力。尤其是在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加大了安全的投入、加强了现场的管控，确保了无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在业务结构方面，由于国内大部分光伏企业已经逐步开始在太阳能单晶硅片切割环节中引进金刚线切割技术，该技术广泛运用后废砂浆回收处理业务的规模将逐渐缩小乃至消失，硅粉、损耗硅料回收处理服务的市场要求将逐渐增加。公司紧跟行业技术革新的趋势，加大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力度，推动现有业务转型，从而实现公司业务与技术革新的无缝对接。2017年11月，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旨在着力发展金刚线切割废硅粉回收氧化亚硅的处理业务。同时，随着光伏行业金刚线切割技术的引进，未来对金刚线的需求将无限增长，公司未来将紧跟潮流，以生产金刚线为主要产品。

（二）行业情况

在我国，光伏产业一直是政府大力扶持的产业之一。近年，随着《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知》等支持政策的陆续出台，光伏产业发展的外部环境日益转好。近年，我国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发布了《环保“领跑者”制度实施方案》等产业政策，大力扶持节能环保产业。政府政策的倾斜，有力支持了废弃资源回收利用等节能环保产业的发展。

2016年以来整个光伏产业呈现的回暖态势在2017年得以延续，有利于晶硅废砂浆回收市场规模的增大。中国是世界最主要的硅片与太阳能组件供应区，形成了垂直一体化的配套生产体系，且生产要素成本相对低于欧美等地区。大量欧美光伏制造企业将工厂转移至中国、马来西亚、中国台湾等亚太地区，部分国外光伏电站开发商开始与国内企业合作在中国开发光伏电站项目。中国光伏市场将进一步扩大，将为光伏产业链各环节带来更多发展机会。随着光伏产能的逐步释放，光伏产品价格继续小幅下降。其中，硅片、电池片和组件的价格分别下降，光伏产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这推动了各环节生产成本控制力度的加大。砂浆作为晶硅切割环节的重要成本构成，仍将是切片厂降低生产成本的重要关注点。

与光伏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发展需求相适应，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回收处理行业的发展也面临着较

大的挑战：目前，国内大部分实力雄厚的光伏企业开始在太阳能单晶硅片切割环节中引进金刚石线切割技术，该技术广泛运用后废砂浆回收处理业务的规模将逐渐缩小直至消失，硅粉、损耗硅料回收处理服务的市场要求将逐渐增加。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23,530.00	12.62%	9,873,068.87	19.40%	-49.12%
应收账款	14,166,500.85	35.60%	18,469,673.23	36.29%	-23.30%
存货	4,620,787.92	11.61%	3,969,039.19	7.80%	16.42%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10,350,597.91	26.01%	12,480,594.95	24.52%	-17.07%
在建工程	0	0%	0	0%	0%
短期借款	2,000,000.00	5.03%	4,000,000.00	7.86%	-50.00%
长期借款	0	0%	0	0%	0%
资产总计	39,794,722.03	-	50,891,454.23	-	-21.8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货币资金比上年度减少 49.12%，主要原因为（1）2017 年 6 月 14 日按每 10 股派 4.8 元进行了利润分配；（2）偿还银行贷款 200 万元。

二、应收账款：本期期末应收账款比上年度减少 23.30%，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回款力度。

三、存货：本期期末存货比上年度增加 16.42%，主要原因为公司签订了一笔 280 万元的在线回收系统销售合同，至报告期末，大部分材料已采购，暂未调试完成未实现销售。

四、固定资产：本期期末固定资产比上年度减少 17.07%，主要原因为 2017 年购入固定资产减少，前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导致。

五、短期借款：本期期末短期借款比上年度减少 50%，主要原因为 400 万元银行贷款到期归还，又续贷 200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677,405.33	-	42,657,458.12	-	4.74%
营业成本	36,219,004.77	81.07%	25,781,182.55	60.44%	40.49%
毛利率%	18.93	-	39.56	-	-
管理费用	6,198,516.46	13.87%	6,747,144.55	15.82%	-8.13%

销售费用	1,270,739.52	2.84%	1,190,629.03	2.79%	6.73%
财务费用	184,947.77	0.41%	119,657.88	0.28%	54.56%
营业利润	1,575,521.72	3.53%	8,073,562.22	18.93%	-80.49%
营业外收入	849,239.59	1.90%	2,650,782.75	6.21%	-67.96%
营业外支出	2,813.03	0.006%	9,462.07	0.02%	-70.27%
净利润	2,101,642.07	4.70%	8,932,727.16	20.94%	-76.4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营业成本：本期营业成本 36,219,004.77 元，同比增加 40.49%，主要原因为（1）公司部分下游客户上了在线回收系统，加工切割液的原料废砂浆减少，油泥增多，油泥加工处理难度高于废砂浆，因此成本升高；（2）由于公司大客户主要是光伏企业，近年来，光伏企业普遍存在资金紧张，公司为了及时回收货款，减少坏账风险，因此会适时采取以货抵债业务，即通过抵债的方式采购适销的电池组件用以出售从而回收货款。本期，公司判断光伏企业的资金紧张问题仍会持续，为了尽快回收货款，降低风险，采取了较大额的以货抵债业务，这部分业务仅为了降低坏账风险，基本没有利润甚至亏损，因而本期营业成本偏高。

二、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 184,947.77，同比增加 54.56%，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9 月取得银行贷款 400 万元，2017 年支付的利息费用比 2016 年高所致。

三、营业利润：本期营业利润 1,575,521.72 元，同比降低 80.49%，主要原因为（1）由于市场外部环境的影响，本期公司主营产品收入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2）本期营业收入中电池组件收入占了很大一部分为 21,834,008.42 元，组件成本 23,055,062.96 元，这部分亏损 1,221,054.54 元；（3）加工原料的变化导致成本上升，利润降低。

四、营业外收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849,239.59 元，同比降低 67.96%，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公司收到新三板挂牌补助 220 万元。

五、营业外支出：本期营业外支出 2,813.03 元，同比降低 70.27%，主要原因为本期税收滞纳金较上期减少。

六、净利润：本期净利润 2,101,642.07 元，同比降低 76.47%，主要原因为（1）本期主营产品收入降低，以货抵债收入业务增加，而以货抵债的电池组件销售价格较低导致该部分业务基本处于亏损状态；（2）本期政府补助收入较上期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700,832.81	35,669,433.57	-36.36%
其他业务收入	21,976,572.52	6,988,024.55	214.49%
主营业务成本	13,036,440.91	18,865,635.47	-30.90%
其他业务成本	23,182,563.86	6,915,547.08	235.22%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切割液	19,287,480.34	43.17%	29,123,647.73	68.27%
碳化硅	3,413,352.47	7.64%	6,545,785.84	15.35%
组件	21,834,008.42	48.87%	6,867,529.21	16.10%

其他	142,564.10	0.32%	120,495.34	0.28%
----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一、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切割液营业收入较去年降低 33.77%，主要原因是切割液成本较高，市场上部分光伏企业在 17 年下半年逐步开始采用金刚线切割，切割液用量减少。

二、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碳化硅营业收入较去年降低 47.85%，主要原因是公司碳化硅主要销售客户是韩国，17 年受国际环境的影响，碳化硅销售减少。

三、2017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增长 217.93%，主要原因是为了尽快回收货款，减少坏账损失，公司以货抵债购进电池组件销售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84,940.22	28.17%	否
2	天津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8,069,636.63	18.06%	否
3	江苏利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04,907.68	8.52%	否
4	河北澳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3,248.75	7.73%	否
5	光为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3,107,876.14	6.96%	否
合计		31,020,609.42	69.4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英利中国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4,833,451.31	78.66%	否
2	光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62,603.84	7.48%	否
3	阳光硅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24,788.62	4.20%	否
4	郑州海王微粉有限公司	1,203,418.80	3.81%	否
5	天津利诺化工自动化有限公司	536,839.03	1.70%	否
合计		30,261,101.60	95.8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192.58	-497,626.84	1,010.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9.07	-4,038,880.52	9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6,317.38	9,989,448.41	-189.06%

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531,192.58 元，较上年增加 1010.56%，主要原因为：（1）缴纳的税费减少；（2）业务变更导致部分采购商品协议解除，以承兑汇票付款的货款对方以现金的形式退回。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849.07 元，较上期增加 96.9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减少了固定资产的购买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96,317.38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89.06%，主要原因为（1）2016 年公司进行了增资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670 万，而本期未有增资扩股且报告期按每 10 股派 4.80 元进行了利润分配；（2）本期偿还了短期借款，且向银行新借入资金较上期减少 200 万，下降 50%。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在内蒙古土默特右旗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主营含硅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公司在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子公司尚未进行生产经营。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其他收益 0.00 元
	增加营业利润 0.00 元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2,101,642.07 元，上年金额 8,932,727.16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上年金额 0 元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无影响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按利得、损失总额分别列示，并追溯调整。	无影响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并入公司 2017 年合并报表范围。

（八）企业社会责任

守法、守信经营，依法纳税是公民企业的应尽义务和社会担责。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求，进行员工录用，不无故辞退员工，按时支付劳动报酬，依法为员工办理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公司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持续经营评价

受光伏行业技术变革的影响，本期主营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随着金刚线工艺的变革，各光伏厂家已基本调整工艺，现有切割液的总体用量有所下降。目前市场剩余切割液回收厂家已逐步转型，据了解已有 50% 的同业厂家进行了转型，在此基础上我公司市场占有率相应的逐步加大，在稳固华北市场的基础上，又增加了南方厂家的市场。虽然使用总量下降，但业务量的增多弥补了总量的缺口。同时，竞争对手的减少，对成本及价格都是一个向好的趋势。

金刚线因其切割效率高、材料损耗小、环保、产品质量稳定、运营成本低廉等方面的优势得到了广泛应用普及，同时也带动了新产业的蓬勃发展。在光伏行业，每片硅片约需金刚线 1.5 米，在 2018 年光伏装机容量可达 90GW，所需金刚线约 3400 万公里。还有蓝宝石切割等其他行业的需求，金刚线的总需求量会更大，而且每年都呈持续增长的趋势。随之而来的是金刚线的总体产能匮乏。现有各金刚线生

产厂家，总体产能约占市场需求量的 80%，随着市场的需求增加，各厂家也在逐步扩产，但总量仍然跟不上现有需求的增速。我公司目前成立的控股子公司河北惠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初步设计年产能 100 万公里，随着市场的发展将有节奏的加大提高产能。由于光伏行业的竞争加剧，厂家在降低成本方面也在不断进行探索，线径更细的金刚线将更受欢迎，目前线径小的金刚线占市场总额的 30%，各大厂家急需货源。为此我公司将主要研发及生产更加精细的钢线，以求满足并更多的占有市场份额。

另外，光伏行业普遍采用金刚线切割后，切割产生的废硅粉的处理成为目前广大企业不好解决的难题，我公司研究的废硅粉提取氧化亚硅业务，经回收后达到废物的 100%再利用，能够创造极大的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内部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和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情形，主要生产经营资质完备。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综上，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经济形势波动风险

太阳能主要应用在热水器、发电、建筑等与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的领域，其市场目前主要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与地区。2008 年的世界金融危机对欧美地区主要发达国家的经济产生了沉重打击，光伏产品最大的消费市场欧洲更是陷入债务危机，我国光伏产业也一度陷入低迷。当国内外经济动荡或增速放缓时，太阳能应用市场规模相应收缩，将减少对晶硅片的需求、影响晶硅切割废砂浆行业，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立足现有的废砂浆回收利用业务，发挥产品技术优势、加强成本控制以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进一步提升变废为宝的能力，以规避单一行业带来的系统性风险。

二、政策变化风险

由于太阳能具有清洁、用之不竭等特征，各国出台了一系列的支持政策，扶持光伏行业的发展。国内外的光伏产业都具有突出的政策依赖性。同时，我国光伏产业仍呈现“两头靠外”的特征，国际晶硅等原材料供应与光伏产品应用市场的状况对我国光伏产业有着重大影响。2012-2014 年间，美国等光伏应用大国相继对我国光伏产品开展“双反”调查，我国光伏产业发展受阻。光伏产业对国内外产业、贸易等政策的依赖将进一步传导至晶硅切割废砂浆回收业，影响业内废砂浆回收企业的业务开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以实现公司现有技术、设备与金刚石切割技术的对接。未来，公司将在合理调整切割液再生产能力的基础上，以光伏金刚线切割回收后的废硅粉回收加工处理为重点发展方向。

三、技术替代风险

随着光伏发电成本控制力度加大，太阳能电池制造、硅片切割等环节的技术创新日益为各国所关注。目前，商用薄膜太阳能电池性能逐渐改善，对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替代性增强；金刚石线切割技术开始在单晶硅片切割中应用，替代多线切割工艺成为必然。光伏产业新材料的应用和技术的发展，可能减少对硅片的需求，甚至消除对废砂浆回收处理服务的需求，将会带来业内企业的大幅调整。公司若不能及时更新生产线、进行技术创新，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太阳能晶硅切割技术的更新换代，公司及时调整自身业务结构，投入资金与技术对金刚线切割出的硅粉回收进行研究，以实现未来公司服务与切片厂硅粉回收加工需求的无缝对接。

四、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7 年，本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为 69.44%，公司前五名客户包括保定爱迪、天津英利、江苏利奥、河北澳斯达、光为绿色，前述客户英利、光为为全球行业领先的晶硅片生产企业。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发生变动，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或是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期对保定爱迪以货抵债收入大幅度上升导致拖累公司整体业绩即是该风险暴露的集中体现，公司在执行完现有合同后，无法继续开发更多的大客户，则将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出于优化客户结构的考虑，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力度、改进工艺流程、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供增值服务；积极开拓市场、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扩大客户群体，提供公司市场份额等措施，逐步改善当前客户集中度较高依赖的情形。

五、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14,166,500.85 元，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5.60%。期末应收账款较大，应收账款降低了公司资金的运转效率。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应收账款所对应的客户主要是与本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不大；虽然该等货款的回收风险较小，而且本公司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保持与客户的持续沟通，尽力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回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加强销售政策执行过程中的应收账款管理和监控，严格按照公司客户信用管理制度中根据不同客户群体，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定期对客户信用等级进行核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与销售部门的绩效考核及其奖惩挂钩等激励措施，加强回款力度，努力降低应收账款带来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以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将在未来的实际经营中，加强学习，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的意识。

七、以货抵债的风险

由于光伏行业内光伏企业普遍存在拖欠上下游客户货款、结算期限较长，公司为尽快回收客户欠款、保证公司现金流，公司与客户采取以货抵债的结算方式回收货款。2017 年以货抵债收入为 21,834,008.42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比例为 48.87%。以货抵债对应的客户主要是与本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不大；本期以货抵债对应部分的应收账款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尽管本公司按照审慎的原则对应收账款余额计提了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期末应收账款较大，应收账款降低了公司资金的运转效率。

应对措施：针对此风险，公司进行了充分的分析与判断。由于行业特性，该风险依然存在，但处在行之有效的安全管控之中。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杨振东	借款	1,500,000	否		
总计	-	1,5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因资金紧张，于2017年9月向杨振东借款150万元，2017年12月归还。该笔关联交易及时的解决了公司的资金困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有利影响。由于工作疏忽，当时未履行必要决策程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补充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并披露了《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23），议案尚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16），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2017年6月26日，上述议案经《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7-020）。2017年11月14日，该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发生违反该承诺的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熙宗承诺：愿意承担因公司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导致的相关风险；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保进行追缴的，愿意承担追缴款项、滞纳金及其派生责任；如果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及其派生责任；如果公司聘用的任何员工（含已离职员工）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保、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及其派生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实履行承诺，未发生任何违反该承诺的事项，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自愿的行为发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发生违反该承诺的事项。

四、公司股东杨涛、康红梅、董慧超、张进峰、张浩、高英强、陈忠杰、王金雷自愿承诺①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份；其各自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②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五年内不离职，若在此期间离职，则将在其离职时（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半年后转让）各自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以2元每股的价格转让予施熙宗。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如实履行上述承诺，未有发生违反该承诺的事项。

五、关于公司治理的承诺，公司承诺将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发生违反该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迈腾轿车	抵押	84,683.72	0.21%	贷款购买汽车
朗逸轿车	抵押	47,063.77	0.12%	贷款购买汽车
宝马轿车	抵押	332,509.26	0.84%	贷款购买汽车
别克轿车	抵押	213,445.29	0.54%	贷款购买汽车
总计	-	677,702.04	1.71%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	3.75%	2,837,500	3,337,500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600,000	1,600,000	11.99%
	董事、监事、高管	500,000	3.75%	2,720,000	3,220,000	24.1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850,000	96.25%	-2,837,500	10,012,500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00,000	47.94%	-1,600,000	4,800,000	35.96%
	董事、监事、高管	12,380,000	92.73%	-2,720,000	9,660,000	72.3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3,350,000	-	0	13,3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施熙宗	6,400,000	0	6,400,000	47.94%	4,800,000	1,600,000
2	庄建平	2,000,000	0	2,000,000	14.98%	1,500,000	500,000
3	杨希光	2,000,000	0	2,000,000	14.98%	1,500,000	500,000
4	杨振东	1,600,000	0	1,600,000	11.99%	1,200,000	400,000
5	杨涛	600,000	0	600,000	4.49%	450,000	150,000
合计		12,600,000	0	12,600,000	94.38%	9,450,000	3,15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五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施熙宗。

认定依据如下：施熙宗持有公司 64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7.94%，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虽然其持有公司股份不足百分之五十，但由于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较为分散、持股比例较低且彼此间没有关联关系，也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其他类似安排，因此，可以认定施熙宗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施熙宗为公司控股股东且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其通过表决权和职权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施熙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施熙宗，男，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4 月，担任保定变压器厂工艺科工程师；2003 年 5 月至今，担任保定澳斯达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设立并运营天津惠利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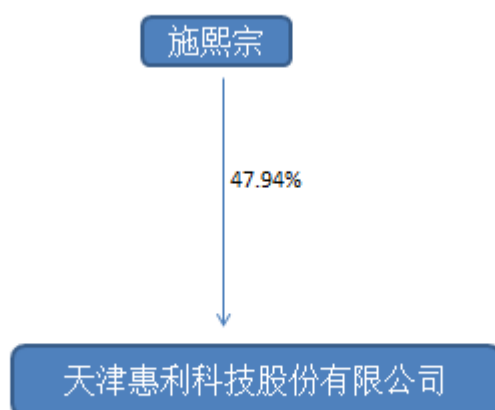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施熙宗。

认定依据如下：施熙宗持有公司 64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7.94%，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虽然其持有公司股份不足百分之五十，但由于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较为分散、持股比例较低且彼此间没有关联关系，也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其他类似安排，因此，可以认定施熙宗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施熙宗为公司控股股东且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其通过表决权和职权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施熙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简历详见第六节之三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适用 ☒不适用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六、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建行宁河支行	2,000,000	6.96%	2017年12月21日至 2018年12月21日	否
合计	-	2,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7-06-14	4.80	0	0

合计	4.80	0	0
----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施熙宗	董事长	男	55	本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否
杨振东	董事、总经理	男	40	专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是
杨涛	董事	男	38	本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是
杨希光	董事	男	29	本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是
康红梅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44	专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是
庄建平	监事会主席	男	60	高中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否
张浩	监事	男	35	本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是
贺雯慧	监事	女	26	专科	2016年3月5日至 2019年3月4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施熙宗	董事长	6,400,000	0	6,400,000	47.94%	0
杨振东	董事、总经理	1,600,000	0	1,600,000	11.99%	0
杨涛	董事	600,000	0	600,000	4.49%	0

杨希光	董事	2,000,000	0	2,000,000	14.98%	0
康红梅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50,000	0	150,000	1.12%	0
庄建平	监事会主席	2,000,000	0	2,000,000	14.98%	0
张浩	监事	130,000	0	130,000	0.97%	0
贺雯慧	监事	0	0	0	0%	0
合计	-	12,880,000	0	12,880,000	96.4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 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杨涛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3	8
生产人员	31	18
销售人员	4	4
技术人员	10	10
财务人员	5	4
员工总计	63	4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0
本科	10	10
专科	22	14
专科以下	30	20
员工总计	63	4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绩效等。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及《保密协议》，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重视内部员工培养，公司致力于从内部提拔品行优秀、有培养潜力的研发人员。针对这些人员，根据进步程度以及承担的具体职责，给予加薪及晋升机会。

2、人员培训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机制，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的入职培训、试用期的安全教育、岗位技能培训、在职员工业务 与管理技术培训、管理人员管理提升培训、调岗职业技能需求培训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与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

3、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张浩	生产经理	130,000
贺雯慧	研发人员	0

以上人员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同时张浩、贺雯慧均担任公司监事。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核心员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2 人，为张浩与贺雯慧，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正式的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杨涛辞去职务。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三会相关人员能够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公司制定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并按规定在股转系统进行公告披露。公司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公司明确了内部监管工作的职能和运作程序，强化了管理人员和员工在处理公司事务时应“程序合法、操作规范”的工作责任意识，促进了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高。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财务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无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2、《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1、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通过《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6、审议通过《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与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政府签订光伏固废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和生产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1、审议通过《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1、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3、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5、审议通过《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1、审议通过《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1、审议通过《关于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2016 年度股东大会：1、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1、审议通过《关于与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政府签订光伏固废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和生产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1、控股股东参与公司经营治理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权利，未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与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相互独立、各自分开，保证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

2、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管理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

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3、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董事会会议、三次股东大会、二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的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4、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和投资者、潜在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方法做出了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相关规则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便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及时获知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大信息。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2、确保投资者专线电话的畅通，严格遵守公司商业秘密、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领导，及时回答投资者的质疑。

3、公司对投资者、投资机构等特定对象到公司参观调研，由董事会办公室统筹安排。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监事会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服务和销售系统，独立地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1、人员独立情况：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它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领取报酬。

2、资产独立情况：公司主要生产、办公设备均系公司自身购置所得；公司生产经营办公场所系租赁取得。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等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资产完整独立。

3、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4、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

核算体系，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形，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未有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晶硅切割废砂浆的回收利用。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设采购部、物流部、营销部、仓储部、安环部、生产部、中控室、售后服务部、研发中心、财务部、行政部等部门。公司的生产、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内，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苏公 W[2018]A51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业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04-19
注册会计师姓名	靳九彦、刘尔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8]A512 号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利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利科技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利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惠利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惠利科技2017年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惠利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惠利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利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利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

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利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惠利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靳九彦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尔奎

中国·无锡

2018 年 4 月 19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023,530.00	9,873,06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4,463,841.80	4,51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14,166,500.85	18,469,673.23
预付款项	七、4	430,414.98	368,562.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79,066.82	52,224.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4,620,787.92	3,969,039.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16,909.02	108,257.19
流动资产合计		28,801,051.39	37,350,825.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10,350,597.91	12,480,594.95
在建工程		0	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9	4,188.02	5,02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0	514,539.00	782,64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1	124,345.71	272,36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93,670.64	13,540,628.99
资产总计		39,794,722.03	50,891,45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2	2,000,000.00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3		362,565.00
应付账款	七、14	4,969,169.60	7,295,639.38
预收款项	七、15	852,819.12	1,589,014.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6	209,266.00	779,845.94
应交税费	七、17	408,601.53	704,642.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18	47,262.69	252,796.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19	209,378.71	446,653.9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96,497.65	15,431,15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0	183,158.16	238,872.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158.16	238,872.60
负债合计		8,879,655.81	15,670,030.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21	13,350,000.00	13,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2	12,938,696.99	12,938,69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3	1,103,436.93	893,272.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4	3,522,932.30	8,039,45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15,066.22	35,221,424.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15,066.22	35,221,42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794,722.03	50,891,454.23

法定代表人：杨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慧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23,530.00	9,873,068.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63,841.80	4,51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14,166,500.85	18,469,673.23
预付款项		430,414.98	368,562.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066.82	52,224.00
存货		4,620,787.92	3,969,039.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909.02	108,257.19
流动资产合计		28,801,051.39	37,350,825.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50,597.91	12,480,594.9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0	0
无形资产		4,188.02	5,025.63
开发支出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514,539.00	782,64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345.71	272,36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93,670.64	13,540,628.99
资产总计		39,794,722.03	50,891,45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2,565.00
应付账款		4,969,169.60	7,295,639.38
预收款项		852,819.12	1,589,014.93
应付职工薪酬		209,266.00	779,845.94
应交税费		408,601.53	704,642.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262.69	252,796.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378.71	446,653.9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96,497.65	15,431,15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3,158.16	238,872.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158.16	238,872.60
负债合计		8,879,655.81	15,670,030.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50,000.00	13,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38,696.99	12,938,69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3,436.93	893,272.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22,932.30	8,039,454.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15,066.22	35,221,42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94,722.03	50,891,454.2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677,405.33	42,657,458.12
其中：营业收入	七、25	44,677,405.33	42,657,458.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101,883.61	34,583,895.90
其中：营业成本	七、25	36,219,004.77	25,781,182.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26	215,455.93	208,434.80
销售费用	七、27	1,270,739.52	1,190,629.03
管理费用	七、28	6,198,516.46	6,747,144.55
财务费用	七、29	184,947.77	119,657.88
资产减值损失	七、30	-986,780.84	536,847.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5,521.72	8,073,562.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31	849,239.59	2,650,782.75
减：营业外支出	七、32	2,813.03	9,462.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1,948.28	10,714,882.90

减：所得税费用	七、33	320,306.21	1,782,155.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1,642.07	8,932,727.1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01,642.07	8,932,727.1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1,642.07	8,932,727.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01,642.07	8,932,727.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1,642.07	8,932,727.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73

法定代表人：杨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慧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2	44677405.33	42,657,458.12

减：营业成本	十五、2	36,219,004.77	25,781,182.55
税金及附加		215,455.93	208,434.80
销售费用		1,270,739.52	1,190,629.03
管理费用		6,198,516.46	6,747,144.55
财务费用		184,947.77	119,657.88
资产减值损失		-986,780.84	536,847.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5521.72	8,073,562.22
加：营业外收入		849,239.59	2,650,782.75
减：营业外支出		2813.03	9,462.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1948.28	10,714,882.90
减：所得税费用		320306.21	1,782,155.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1642.07	8,932,727.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01,642.07	8,932,727.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01,642.07	8,932,727.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73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65,150.14	17,412,997.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452.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4	12,496,889.95	3,072,84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62,040.09	20,936,29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02,674.16	8,314,244.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19,696.79	4,386,57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6,570.97	2,850,75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4	3,121,905.59	5,882,35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30,847.51	21,433,92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192.58	-497,62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849.07	4,038,88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849.07	4,038,88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9.07	-4,038,88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	10,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6,279.68	581,310.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37.70	129,240.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6,317.38	710,55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6,317.38	9,989,44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6,973.87	5,452,94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0,503.87	4,057,562.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3,530.00	9,510,503.87

法定代表人：杨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慧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65,150.14	17,412,99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452.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6,889.95	3,072,84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62,040.09	20,936,29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02,674.16	8,314,244.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19,696.79	4,386,57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6,570.97	2,850,75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1,905.59	5,882,35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30,847.51	21,433,92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192.58	-497,62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849.07	4,038,88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849.07	4,038,88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9.07	-4,038,88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	10,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6,279.68	581,310.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37.70	129,240.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6,317.38	710,55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6,317.38	9,989,44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6,973.87	5,452,94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0,503.87	4,057,562.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3,530.00	9,510,503.8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893,272.72		8,039,454.44		35,221,42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893,272.72		8,039,454.44		35,221,42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164.21		-4,516,522.14		-4,306,35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1,642.07		2,101,64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0,164.21		-6,618,164.21		-6,40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0,164.21		-210,164.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8,000.00		-6,40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1,103,436.93		3,522,932.30		30,915,066.2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58,869.70		8,629,827.29		19,588,69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958,869.70		8,629,827.29		19,588,69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0,000.00				12,938,696.99				-65,596.98		-590372.85		15,632,727.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32727.16		8932727.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0,000.00				3,350,000.00								67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50,000.00				3,350,000.00								6,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3272.72		-893272.72		
1．提取盈余公积									893,272.72		-893,272.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88,696.99				-958,869.70		-8,629,827.2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9,588,696.99				-958,869.70		-8,629,827.29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893,272.72		8,039,454.44		35,221,424.15

法定代表人：杨振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慧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893,272.72		8,039,454.44	35,221,42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893,272.72		8,039,454.44	35,221,42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164.21		-4,516,522.14	-4,306,35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1,642.07	2,101,64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0,164.21		-6,618,164.21	-6,40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0,164.21		-210,164.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8,000.00	-6,40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1,103,436.93		3,522,932.30	30,915,066.2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58,869.70		8,629,827.29	19,588,69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958,869.70		8,629,827.29	19,588,69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0,000.00				12,938,696.99				-65596.98		-590,372.85	15,632,727.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32727.16	8,932,727.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0,000.00				3,350,000.00							6,7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50,000.00				3,350,000.00							6,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3,272.72		-893,272.72	
1．提取盈余公积									893272.72		-893,272.7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88,696.99				-958,869.70		-8,629,827.2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9,588,696.99				-958,869.70		-8,629,827.29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350,000.00				12,938,696.99				893,272.72		8,039,454.44	35,221,424.15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振东

注册资本: 1335 万元

注册号: 91120221586433873X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03 月 18 日

住所: 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区海航东路 5 号

经营范围: 太阳能硅片切割液(含: 聚乙二醇、碳化硅)、清洗剂(含: 聚乙二醇)、研磨液(含: 聚乙二醇、碳化硅)、太阳能硅片废砂浆回收液(含: 聚乙二醇、碳化硅、水)、磨料(含: 碳化硅)、助剂(含: 聚乙二醇)技术研发、转让、咨询、服务、生产、加工、销售; 太阳能硅片废砂浆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转让、咨询、服务; 太阳能硅片废砂浆资源综合利用设备生产、加工、销售; 硅材料、单晶硅棒、多晶硅锭、单晶硅片、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光伏组件销售; 太阳能发电监控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 太阳能发电自动化模块的研发、销售及服务; 光伏设备工程施工及服务; 新材料的研究、开发; 金刚石制品、超硬材料制品的研究、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2、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设立时名称为天津惠利科技有限公司, 是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河分局批准, 由施熙宗、庄建平、钱国雄、宋健及杨振东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初始出资已经天津津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验资, 并出具津津海验字(2011)第5802242号验资报告。

2012年10月30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股东宋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股权转让给施熙宗, 同时庄建平将其持有的天津惠利科技有限公司的65万股份转让给施熙宗; 钱国雄将其持有的天津惠利科技有限公司的145万股份转让给施熙宗。

2013 年 9 月 26 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施熙宗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70 万股份转让给杨希光; 庄建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30 万股份转让给杨振东; 庄建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30 万股份转让给杨希光; 钱国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80 万股份转让给杨振东。

2016年2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更名为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9,588,696.99元折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股，每股1元，其余9,588,696.99元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上述出资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6]第B032号验资报告。

2016年3月27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本由1,000.00万股增至1,335.00万股；新增335.00万股由庄建平、杨涛、康红梅、董慧超、张进峰、张浩、高英强、陈忠杰、王金雷进行认购；本次增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增资价格为2元/股；本次增资已经天津市广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津广远内验字[2016]第0082L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施熙宗	净资产	640.00	640.00	47.94
2	杨振东	净资产	160.00	160.00	11.99
3	杨希光	净资产	200.00	200.00	14.98
4	庄建平	货币	200.00	200.00	14.98
5	杨 涛	货币	60.00	60.00	4.49
6	康红梅	货币	15.00	15.00	1.12
7	董慧超	货币	13.00	13.00	0.97
8	张 浩	货币	13.00	13.00	0.97
9	张进峰	货币	13.00	13.00	0.97
10	高英强	货币	8.00	8.00	0.60
11	陈忠杰	货币	8.00	8.00	0.60
12	王金雷	货币	5.00	5.00	0.37
合计			1335.00	1335.00	100.00

3、 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04月19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注：公司于报告期内新设控股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

尚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也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经评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8 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

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0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

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

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0、（2）③）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

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

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

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

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 10%
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的划分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关联公司之间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于单项金额虽然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途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

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5“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

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1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5“长期资产减值”。

1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该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和，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和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和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5“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厂房外土地建设，外围土建改造工程及彩钢棚。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摊销年限

预计受益期 3 年。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

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主要从事零售业务，在对方单位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

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

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

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其他收益 0.00 元
	增加营业利润 0.00 元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2,101,642.07 元，上年金额 8,932,727.16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上年金额 0 元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无影响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按利得、损失总额分别列示，并追溯调整。	无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

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防洪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7年被认定为天津市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7年10月10日取得编号为 GR201712000091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其他说明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030.63	0.36
银行存款	5,015,499.37	9,510,503.51
其他货币资金		362,565.00
合计	5,023,530.00	9,873,068.87

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63,841.80	4,510,000.00
合计	4,463,841.80	4,51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72,167.50	
合计	6,772,167.5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990,679.25	100.00	824,178.40	5.50	14,166,500.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4,990,679.25	100.00	824,178.40	5.50	14,166,500.85

(续一)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281,666.30	100.00	1,811,993.07	8.93	18,469,673.2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0,281,666.30	100.00	1,811,993.07	8.93	18,469,673.23

注：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括在账龄分析法组合中一起进行减值测试。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97,854.83	674,892.76	5
1 至 2 年	1,492,792.42	149,279.24	10
2 至 3 年	32.00	6.40	20
合计	14,990,679.25	824,178.40	

注：由于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故按账龄分析法组合确定坏账计提金额。

（2）2017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87,814.67 元。

（3）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河北澳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79,800.00	1 年以内 4,040,301.00 元，1-2 年 939,499.00 元	33.22	295,964.95
光为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4,034.79	1 年以内	23.51	176,201.74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7,692.50	1 年以内	18.13	135,884.63
天津博达大中金属部品	非关联方	1,819,236.00	1 年以内	12.14	90,961.80

有限公司					
英利中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496.17	1 年以内 955,020.00 元, 1-2 年 5,476.17 元	6.41	48,298.62
合计		14,001,259.46		93.41	747,311.7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91,121.93	90.87	368,562.76	100.00
1 至 2 年	39,293.05	9.13		
合计	430,414.98	100.00	368,562.76	100.00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款项性质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0,812.73	30.39	油费
保定中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23.23	设备款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680.00	12.94	材料款
宜兴市万丰电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	9.76	材料款
浙江隆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93.00	9.27	材料款
合计		368,385.73	85.59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859.81	100.00	4,792.99	5.72	79,066.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3,859.81	100.00	4,792.99	5.72	79,066.8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983.16	100.00	3,759.16	6.71	52,22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5,983.16	100.00	3,759.16	6.71	52,224.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9,859.81	3,992.99	5.00
2至3年	4,000.00	800.00	20.00
合计	83,859.81	4,792.99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783.16	1,839.16	5.00
1至2年	19,200.00	1,920.00	10.00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55,983.16	3,759.16	

注：2017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3.83 元；本期收回欠款，并同时转回其相应的坏账准备 0.00 元。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欠款	7,000.00	36,783.16
往来款	76,859.81	19,200.00
合计	83,859.81	55,983.16

（3）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五险一金	往来款	72,859.81	1 年以内	86.88	3,642.99
弓涛涛	员工借款	7,000.00	1 年以内	8.35	350.00
天津华世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保险保证金	3,000.00	2-3 年	3.58	600.00
天津市高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	2-3 年	1.19	200.00
合计		83,859.81		100.00	4,792.99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618.27		28,618.27
库存商品	3,456,911.75		3,456,911.75
周转材料	68,630.26		68,630.26
在产品	1,066,627.64		1,066,627.64
合计	4,620,787.92		4,620,787.9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675.21		123,675.21
库存商品	3,724,521.03		3,724,521.03
周转材料	120,842.95		120,842.95
合计	3,969,039.19		3,969,039.1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8,257.19
企业所得税留抵额	16,909.02	
合计	16,909.02	108,257.19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892,551.00	4,491,592.92	137,762.34	299,696.63	16,821,602.89
2、本期增加金额	94,679.08		6,546.61	2,918.81	104,144.50
(1) 购置	94,679.08		6,546.61	2,918.81	104,144.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987,230.08	4,491,592.92	144,308.95	302,615.44	16,925,747.3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464,873.37	1,601,523.12	92,133.77	182,477.68	4,341,007.94
2、本期增加金额	1,119,945.89	1,066,085.64	9,805.27	38,304.74	2,234,141.54
(1) 计提	1,119,945.89	1,066,085.64	9,805.27	38,304.74	2,234,141.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584,819.26	2,667,608.76	101,939.04	220,782.42	6,575,149.4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02,410.82	1,823,984.16	42,369.91	81,833.02	10,350,597.91
2、年初账面价值	9,427,677.63	2,890,069.80	45,628.57	117,218.95	12,480,594.95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376.07	8,376.0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376.07	8,376.0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50.44	3,350.44
2、本期增加金额	837.61	837.61
(1) 计提	837.61	837.6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188.05	4,188.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88.02	4,188.02

项目	软件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5,025.63	5,025.63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厂房外空地土地建设	125,055.62		63,533.28		61,522.34
外围土建改造工程	79,765.22		41,616.72		38,148.50
彩钢棚	474,406.69	95,145.63	219,578.84		349,973.48
外围地面改造建设	84,819.85		31,807.44		53,012.41
宝马车商业险	18,598.20		6,715.93		11,882.27
合计	782,645.58	95,145.63	363,252.21		514,539.00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8,971.39	124,345.71	1,815,752.23	272,362.83
合计	828,971.39	124,345.71	1,815,752.23	272,362.83

12、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信用借款	4,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0

13、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2,565.00
合计		362,565.00

14、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18,880.65	58.74%
1 至 2 年	213,214.70	4.29%
2 至 3 年	1,837,074.25	36.97%
合计	4,969,169.60	100.00%

(续一)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60,696.82	47.44%
1 至 2 年	3,834,942.56	52.56%
合计	7,295,639.38	100.00%

(2) 本期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盐城永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1,448,966.25	供应商尚未与本公司联络 结算事宜
合计	1,448,966.25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52,819.12	1,589,014.93
合计	852,819.12	1,589,014.93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9,845.94	4,092,996.79	4,663,576.73	209,266.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6,120.06	456,120.0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79,845.94	4,549,116.85	5,119,696.79	209,266.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9,845.94	3,464,054.66	4,043,900.60	200,000.00
2、职工福利费		195,070.64	195,070.64	
3、社会保险费		212,532.79	212,532.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5,820.80	185,820.80	
工伤保险费		15,097.51	15,097.51	
生育保险费		11,614.48	11,614.48	
4、住房公积金		128,767.00	119,501.00	9,26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571.70	92,571.7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79,845.94	4,092,996.79	4,663,576.73	209,266.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795.66	14,795.66	
2、失业保险费		441,324.40	441,324.40	
合计		456,120.06	456,120.06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03,802.74
增值税	360,304.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21.33	451.91
教育费附加	10,809.14	193.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06.09	129.12
水利建设基金	3,603.05	64.56
印花税	1,457.20	
合计	408,601.53	704,642.01

1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7,262.69	252,796.2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7,262.69	252,796.26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19、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9,378.71	446,653.96
合计	209,378.71	446,653.96

20、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购买运输设备	423,104.85	728,039.11
未确认融资费用	-30,567.98	-42,512.5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19）	209,378.71	446,653.96
合计	183,158.16	238,872.60

注：（1）本公司 2015 年 01 月 16 日因购买迈腾小轿车向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贷款总额 200,000.00 元，利息总额 19,592.80 元，共计 219,592.80 元，贷款期限 36 个月，每期还款 6,099.80 元（含本息），抵押贷款合同号：100157564785，抵押物为迈腾小轿车。

（2）本公司 2015 年 06 月 18 日因购买新朗逸小轿车向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贷款总额 74,830.00 元，利息总额 8,483.36 元，共计 83,313.36 元，贷款期限 36 个月，每期还款 2,314.26 元（含本息），抵押贷款合同号：100176146621，抵押物为朗逸小轿车。

（3）本公司 2016 年 11 月因购买宝马小轿车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贷款总额 341,532.77 元，利息总额 31,842.31 元，共计 373,375.08 元，贷款期限 36 个月，每期还款 10,371.53 元（含本息），抵押贷款合同编号：CH-B003728728-3，抵押物为宝马小轿车。

（4）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因购买别克小轿车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支行贷款总额 203,900.00 元，利息总额 33,087.04 元，共计 236,987.04 元，贷款期限 36 个月，每期还款 6,582.98 元（含本息），抵押贷款合同编号 BC2016121400000176 号，抵押物为别克小轿车。

21、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	----	----	------	-------

康红梅	150,000.00			150,000.00	1.124
董慧超	130,000.00			130,000.00	0.974
高英强	80,000.00			80,000.00	0.599
陈忠杰	80,000.00			80,000.00	0.599
王金雷	50,000.00			50,000.00	0.375
张浩	130,000.00			130,000.00	0.974
施熙宗	6,400,000.00			6,400,000.00	47.940
杨希光	2,000,000.00			2,000,000.00	14.981
杨振东	1,600,000.00			1,600,000.00	11.985
庄建平	2,000,000.00			2,000,000.00	14.981
张进峰	130,000.00			130,000.00	0.974
杨涛	600,000.00			600,000.00	4.494
合计	13,350,000.00			13,350,000.00	100.00

2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938,696.99			12,938,696.99
合计	12,938,696.99			12,938,696.99

2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93,272.72	210,164.21		1,103,436.93
合计	893,272.72	210,164.21		1,103,436.93

注：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039,454.44	8,629,827.2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039,454.44	8,629,827.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1,642.07	8,932,727.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0,164.21	893,272.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08,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8,629,827.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22,932.30	8,039,454.44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00,832.81	13,036,440.91	35,669,433.57	18,865,635.47
其他业务	21,976,572.52	23,182,563.86	6,988,024.55	6,915,547.08
合计	44,677,405.33	36,219,004.77	42,657,458.12	25,781,182.55

(2) 主营及其他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切割液	19,287,480.34	10,029,282.29	29,123,647.73	13,640,860.03
主营-碳化硅	3,413,352.47	3,007,158.62	6,545,785.84	5,224,775.44
合计	22,700,832.81	13,036,440.91	35,669,433.57	18,865,635.47
其他-电池组件	21,834,008.42	23,055,062.96	6,867,529.21	6,859,390.10
其他-废品、滤饼销售			55,747.44	
其他-片碱、电能表			64,747.86	56,156.98
其他-光伏装置	141,794.87	127,435.90		
其他-硅材料	769.23	65.00		
合计	21,976,572.52	23,182,563.86	6,988,024.55	6,915,547.0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84,940.22	28.17
天津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8,069,636.63	18.06
江苏利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04,907.68	8.52
河北澳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3,248.75	7.73
光为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3,107,876.14	6.96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合计	31,020,609.42	69.44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100.08	104,403.97
教育费附加	42,042.89	44,744.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028.58	29,829.71
水利建设基金	14,014.29	14,914.86
房产税		1,680.00
土地使用税		750.00
车船税	14,956.69	93.75
印花税	18,313.40	12,017.94
合计	215,455.93	208,434.80

27、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工资	289,540.91	308,982.12
社会保险费	52,388.38	24,898.20
住房公积金	9,713.00	6,351.00
固定资产折旧	252,307.92	252,307.92
水电费	4,709.99	4,520.12
运输费装卸费	253,037.89	312,064.28
修理费		962.22
交通燃料费	92,031.75	137,775.39
差旅费	90,625.92	28,054.31
办公费	1,931.28	526.83
广告宣传费		41,800.00
房租费	3,015.12	3,998.32
业务招待费	35,574.80	19,924.42
劳动保护费	74,798.00	48,463.90
周转材料摊销	111,064.56	
合计	1,270,739.52	1,190,629.03

28、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工资	726,420.29	927,126.69
福利费	195,070.64	199,651.33
工会经费	16,000.00	16,000.00
职教经费	76,571.70	2,860.00
社会保险费	128,171.96	114,729.29
住房公积金	23,693.00	28,784.00
固定资产折旧	697,351.99	524,582.49
无形资产摊销	837.61	837.61
待摊费用摊销	363,252.21	211,001.11
办公费	71,683.29	267,455.60
差旅费	143,796.68	201,767.65
汽车费	146,454.46	128,029.09
通讯费	23,748.78	20,058.20
业务招待费	189,079.50	175,650.69
水电费	20,258.36	20,219.71
中介服务费	277,743.14	1,280,960.55
会议费	28,113.21	10,600.00
房租费	142,372.62	188,545.88
研发费用	2,747,158.16	2,299,961.09
税金		11,872.87
劳动保护费	99,627.03	71,395.39
其他	81,111.83	45,055.31
合计	6,198,516.46	6,747,144.55

29、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收入	-15,826.91	-17,134.70
利息支出	192,037.71	129,240.87
手续费	8,736.97	7,551.71
合计	184,947.77	119,657.88

3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坏账损失	-986,780.84	536,847.09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合计	-986,780.84	536,847.09

31、营业外收入

(1) 按不同性质列示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政府补助	848,909.59	2,650,452.55
其他	330.00	330.20
合计	849,239.59	2,650,782.75

(2) 政府补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明细

项目	直接计入当期 营业外收入	拨款文号
新三板挂牌财政补助	300,000.00	津科金〔2016〕152 号
专利补贴	1,470.00	天津市《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认证补贴
税费返还	547,439.59	天津市宁河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合计	848,909.59	

(续一)

项目	直接计入 2016 年 营业外收入	拨款文号
新三板挂牌财政补助	2,200,000.00	津宁河政办发[2016]17 号
税费返还	450,452.55	天津市宁河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合计	2,650,452.55	

3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滞纳金	2,613.03	9,462.07
车船税罚款	200.00	
合计	2,813.03	9,462.07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2,289.09	1,862,682.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017.12	-80,527.06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合计	320,306.21	1,782,155.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
利润总额	2,421,948.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3,292.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6,887.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01.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20,306.21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往来款（单位和个人）	11,632,153.45	855,710.93
利息收入	15,826.91	17,134.70
政府补助	848,909.59	2,200,000.00
合计	12,496,889.95	3,072,845.6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往来款（单位和个人）	1,845,889.61	805,708.96
汇票保证金		362,565.00
支付的期间费用	1,276,015.98	4,714,079.58
合计	3,121,905.59	5,882,353.54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	2016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01,642.07	8,932,727.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6,780.84	536,847.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4,141.54	1,874,269.41
无形资产摊销	837.61	837.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3,252.21	211,00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037.71	129,240.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017.12	-80,52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748.73	-1,927,032.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9,770.73	-5,790,70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9,976.84	-4,384,287.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192.58	-497,626.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2017 年	2016 年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23,530.00	9,510,503.8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510,503.87	4,057,562.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6,973.87	5,452,941.0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023,530.00	9,510,503.87
其中：库存现金	8,030.63	0.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15,499.37	9,510,503.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3,530.00	9,510,503.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677,702.04	贷款运输工具
合计	677,702.0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新设子公司）

公司于报告期内新设控股子公司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也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月14日完成工商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2210000399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包头市惠利科技公司章程，本公司对包头市惠利科技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因公司对包头市惠利科技实施控制，故公司自2017年11月起将包头市惠利科技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包头市惠利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管委会209室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该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银行存款：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应收款项：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承担的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是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负债极少，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施熙宗。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杨希光	董事、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4.98%
杨振东	董事、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1.99%；本公司法人
杨涛	董事、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4.49%；副总经理
康红梅	公司股东、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张浩	公司股东、监事
贺雯慧	职工监事
庄建平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4.98%，监事会主席
保定澳斯达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持股 55%；为该公司法人、董事长
宜兴市普利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庄建平持股 33.4%；为该公司法人、总经理
无锡嘉裕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庄建平儿子庄雪峰对该公司持股 40%，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锡西林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熙宗女儿施零对该公司持股 100%，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保定北方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康红梅对该公司持股 4.17%，为该公司董事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内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施熙宗	670,800.00	汽车贷款	2015 年 5 月	2017 年 4 月	是

注：详见附注七、20 长期应付款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拆入				
杨振东	1,500,000.00	2017 年 9 月	2017 年 12 月	0.0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合计	1,500,000.00			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7,954.39	362,664.48
合计	537,954.39	362,664.48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杨振东	代垫款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保定澳斯达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杨振东	42,247.54	168,907.54

6、关联方承诺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018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与王伟、蒋志新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河北惠联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70.00%。经营范围：切割线、金刚石制品、超硬材料、石墨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和分部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

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销售切割液。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990,679.25	100.00	824,178.40	5.50	14,166,500.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4,990,679.25	100.00	824,178.40	5.50	14,166,500.85

（续一）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281,666.30	100.00	1,811,993.07	8.93	18,469,673.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0,281,666.30	100.00	1,811,993.07	8.93	18,469,673.23

注：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括在账龄分析法组合中一起进行减值测试。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97,854.83	674,892.76	5
1 至 2 年	1,492,792.42	149,279.24	10
2 至 3 年	32.00	6.40	20
合计	14,990,679.25	824,178.40	

注：由于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故按账龄分析法组合确定坏账计提金额。

（2）2017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87,814.67 元。

（3）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河北澳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79,800.00	1 年以内 4,040,301.00 元，1-2 年 939,499.00 元	33.22	295,964.95
光为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4,034.79	1 年以内	23.51	176,201.74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7,692.50	1 年以内	18.13	135,884.63
天津博达大中金属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9,236.00	1 年以内	12.14	90,961.80
英利中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496.17	1 年以内 955,020.00 元，1-2 年 5,476.17 元	6.41	48,298.62
合计		14,001,259.46		93.41	747,311.74

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00,832.81	13,036,440.91	35,669,433.57	18,865,635.47
其他业务	21,976,572.52	23,182,563.86	6,988,024.55	6,915,547.08
合计	44,677,405.33	36,219,004.77	42,657,458.12	25,781,182.55

(2) 主营及其他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切割液	19,287,480.34	10,029,282.29	29,123,647.73	13,640,860.03
主营-碳化硅	3,413,352.47	3,007,158.62	6,545,785.84	5,224,775.44
合计	22,700,832.81	13,036,440.91	35,669,433.57	18,865,635.47
其他-电池组件	21,834,008.42	23,055,062.96	6,867,529.25	6,859,390.10
其他-废品、滤饼销售			55,747.44	
其他-片碱、电能表			64,747.86	56,156.98
其他-光伏装置	141,794.87	127,435.90		
其他-硅材料	769.23	65.00		
合计	21,976,572.52	23,182,563.86	6,988,024.55	6,915,547.0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84,940.22	28.17
天津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8,069,636.63	18.06
江苏利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04,907.68	8.52
河北澳斯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3,248.75	7.73
光为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3,107,876.14	6.96
合计	31,020,609.42	69.44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	848,909.59	2,650,452.55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3.03	-9,131.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846,426.56	2,641,320.68
所得税影响额	127,385.94	397,617.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9,040.62	2,243,703.2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6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8	0.10	0.10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园区海航东路 5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